



中國(香港)華僑攝影學會

Overseas Chinese Photographers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

四週年會慶燈光人像攝影比賽

現金獎由本會司庫楊千惠小姐贊助
沖晒券由香港匯美數碼影像贊助

參賽表格 (請以正楷填寫)

日期：2016年9月3日 (星期六)

獎品：冠軍：1名：現金獎500元及12R沖晒券5張

亞軍：1名：現金獎300元及12R沖晒券3張

季軍：1名：現金獎200元及12R沖晒券2張

優異獎：5名：現金獎100元及12R沖晒券1張

姓名：_____ 電話：_____

地址：_____ 電郵：_____

*** 請於此方格內貼上當日之餐券攝影比賽回條 ***

此參賽表格方為有效

[副本恕不接受]

參賽規則：

1. 參賽作品必須為4R彩色照片、不得裁放或以黑房特技加工。
2. 參賽作品題材不限、凡於活動當日所拍攝之人像、及花絮作品、均可參賽。
3. 沖晒券由【香港匯美數碼影像贊助】所有照片必須由匯美沖晒公司沖晒 [違規作廢] 參加張數不限、不設退件。
4. 參加者只須將餐券票尾連同參賽作品遞交一張參賽表格、及在每張作品之背面寫上中文姓名。
5. 參賽作品須於2016年11月3日前郵寄本學會信箱 (香港告士打道郵政局信箱28453號) 逾期恕不受理。
6. 可由匯美沖晒公司代收件 (11月3日截止收件)。
7. 各得獎者將獲專函通知領獎日期並繳交得獎作品之原底片、供大會檢查及保存、拒絕提供者將由後備補上。
8. 冠、亞、季軍不能同一人得獎。
9. 每人只可取兩個獎 (一個大獎、一個優異)。
10. 本會有權在不另付酬之情況下、使用得獎作品作公開展覽、印刷、宣傳或陳列之用途。
11. 比賽結果以評判團之決定為準、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12. 本會有權在需要時修訂參賽規則、而無須事前通知。